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保荐机构”）作为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邦股份”、“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中信建投及其指定保荐代表人俞康泽、徐超对拓邦股份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一、拓邦股份内部控制规则落实的自查情况

拓邦股份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内控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并根据自查结果填写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二、核查措施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拓邦股份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则及各项管理制度，审阅了《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并与拓邦股份的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

通过上述核查，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如下：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拓邦股份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在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拓邦股份填写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